

股票代码：600231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编号：临 2021-026

转债代码：110070
转债简称：凌钢转债

转股代码：190070
转股简称：凌钢转股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规定，本公司自 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对出租人而言，新租赁准则基本上延续了现行出租人的会计处理，但对出租人的信息披露有详细的要求。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会计准则做出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认为：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不存在利用会计政策变更调节利润的情况。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